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Investment Holdings Bay Area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深圳投控灣區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7 (港幣櫃檯) 及 80737 (人民幣櫃檯)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摘要**

- 路費收入淨額按年增長 28% 至約人民幣 25.82 億元，主要由於 (i) 國內社會交通運輸量呈現恢復性增長；及 (ii) 高速公路沿線城市經濟保持平穩增長，收費公路營運表現亦與經濟表現同步增長。
- 公園上城第一期住宅單位如期於二零二三年第三季開始交付買家，為本集團提供盈利貢獻。
- 京港澳高速公路廣州至深圳段改擴建項目作為本集團重點推進項目於二零二三年度取得了實質性進展。其中，京港澳高速公路廣州火村至東莞長安段及廣佛高速公路廣州黃村至火村段改擴建工程已於二零二三年底前逐步開工建設。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按年增長 89% 至約人民幣 5.28 億元，主要由於 (i) 路費收入增長；(ii) 轉回對廣深高速公路重鋪路面責任撥備；及 (iii) 分佔公園上城項目的業績增長。
-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11.55 分，全年常規派息率為 100%。

## 主席報告書

二零二三年我國經濟運行保持向好態勢並已進入趨勢性恢復的軌道，生產消費穩步回升，增長動力不斷增強。隨著經濟復蘇，國內社會交通運輸量也呈恢復性增長，居民出行持續恢復，帶動了廣深高速公路、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及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的車流量以及路費的大幅增長。本人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獲董事會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本人倍感榮幸能夠參與及見證本集團在過去一年的發展，並與廣大投資者共同分享其經營成果。

### 財務業績及股息建議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向股東報告本集團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本集團分佔投資項目的收入為約人民幣 29.51 億元。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為約人民幣 5.28 億元，每股基本溢利為人民幣 17.15 分，同比增長 89%，主要由於 (i) 路費收入增長；(ii) 轉回對廣深高速公路重鋪路面責任撥備；及 (iii) 分佔公園上城項目的業績增長。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11.55 分，派息率相當於股息總額佔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之 100%。末期股息待二零二四年股東周年大會獲股東批准後派發。

## 經營環境

二零二三年，全球經濟依然面臨多重下行風險，國際地緣政治動盪加劇，全球通貨膨脹壓力持續攀升，海外需求放緩以及各種不確定因素的增加，均令全球經濟發展遇到一定的困難。面對複雜嚴峻的國際環境，中國經濟戰勝困難挑戰，頂住下行壓力，對全球經濟增長做出了巨大貢獻。二零二三年全年中國內地本地生產總值按年增長 5.2%，展現出強大韌性，經濟總量達到約人民幣 126 萬億元的新台階；其中，廣東省全年本地生產總值按年增長 4.8%，經濟總量達到約人民幣 13.57 萬億元，經濟總量繼續穩居全國之首。粵港澳大灣區是我國經濟活力最強、開放程度最高的區域之一，廣東省作為粵港澳大灣區的重要成員，緊鄰香港及澳門兩個特別行政區，一直引領著中國經濟的發展，保持較強經濟增長韌性，實現國內國際雙迴圈相互促進，將會在全國範圍產生重要示範作用，帶動周邊地區，推動加快構建新發展格局，為本集團的穩定運營和長期發展創造有利的外部經營環境。

##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內，在國內社會交通運輸量、居民出行量以及車流量的恢復性增長下，廣深高速公路、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及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的路費收入較上一年呈現較大增幅，總路費收入較去年增長 28%。於二零二三年，廣深高速公路的總路費收入為約人民幣 28.92 億元，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混合車流量分別按年上升 28% 及 20%；廣珠西綫高速公路也與經濟表現同步增長，總路費收入為約人民幣 13.04 億元，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混合車流量分別按年上升 25% 及 22%；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的總路費收入為約人民幣 6.29 億元，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混合車流量分別按年上升 31% 及 34%。路費年度總收入增幅較大，主要由於國內的社會交通運輸量呈現恢復性增長，各高速公路沿線城市如深圳、東莞、廣州、中山和珠海的經濟已保持平穩增長，以及二零二二年基數較低所致。

在業務拓展方面，京港澳高速公路廣州至深圳段改擴建項目作為本集團重點推進項目於二零二三年度取得了實質性進展。該項目將分為京港澳高速公路廣州火村至東莞長安段及廣佛高速公路廣州黃村至火村段改擴建工程和京港澳高速公路東莞長安至深圳皇崗段改擴建工程兩段進行。其中，京港澳高速公路廣州火村至東莞長安段及廣佛高速公路廣州黃村至火村段改擴建工程已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取得廣東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的核准，並於二零二三年底前逐步開工建設。伴隨京港澳高速公路廣州至深圳段改擴建項目的進一步推進，本集團將繼續鞏固和提升高速公路主業，壯大本集團在收費公路行業的核心競爭力，符合本集團的發展戰略。

此外，本集團積極參與高速公路沿線土地開發項目投資。公園上城項目作為本集團首個高速公路沿線土地綜合開發項目於二零二三年度取得了可喜成果。二零二三年三季度以來，公園上城第一期住宅單位陸續交付買家，全年累計實現利潤貢獻約為人民幣 4,200 萬元。與此同時，本集團與廣東公路建設保持積極溝通，旨在掌握機遇，釋放廣深高速公路沿線土地價值，以實現更加豐厚的投資收益。此外，本集團也將持續對高速公路沿線的其他地塊進行篩選，開展多業態市場調研，拓寬思路，爭取儘快盤活存量土地資源。

## 未來展望

二零二四年是本集團「十四五」發展戰略規劃向縱深發展的關鍵一年。本集團將持續聚焦戰略規劃，夯實收費公路主業，加快沿線土地資源盤活，拓展粵港澳大灣區投資機會。與此同時，本集團將重點推進京港澳高速公路廣州至深圳段改擴建項目，特別是力爭實現京港澳高速公路東莞長安至深圳皇崗段改擴建工程的核准批復，為本集團的高質量可持續發展奠定基礎。

展望未來，國內宏觀環境預期整體向好，但是國際形勢複雜多變，外部挑戰依然不容忽視。本集團上下必將錨定戰略目標，全力以赴，立足粵港澳大灣區，扎實推進各項工作。本人相信在經營層和員工的共同努力下，本集團可繼續實現高質量可持續發展，為股東創造更好的回報。

## 致謝

藉此，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衷心感謝廣大股東、銀行、業務夥伴與各界朋友對本公司發展的支持和信任，感謝各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睿智貢獻，感謝全體員工的團結協作、勤勉奉獻。二零二四年，本公司全體人員必將搶抓機遇，持續為粵港澳大灣區建設貢獻力量，奮力實現本公司發展再上新台階。

廖湘文  
主席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九日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11.55 分（以匯率人民幣 1 元兌港幣 1.10166 元計算，相當於每股港幣 12.724173 仙），連同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五）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5.55 分（以匯率人民幣 1 元兌港幣 1.08884 元計算，相當於每股港幣 6.043062 仙），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常規股息總額為每股人民幣 17.10 分（相當於每股港幣 18.767235 仙）。較去年度每股人民幣 9.00 分之常規股息總額增加 90%。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常規派息率相當於常規股息總額佔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集團溢利之 100%。

待股東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二）舉行之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建議之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一）派發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一）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倘建議之末期股息獲股東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該等股息將以人民幣或港幣或以該等貨幣所組合之現金派發，人民幣及港幣間之兌換率將按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二）公佈的匯率計算，股東將有權選擇以人民幣或港幣或以人民幣及港幣之組合收取末期股息。

股東須填妥股息選擇表格（如適用）以選擇收取股息的貨幣，並最遲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倘股東沒有作股息選擇，該股東則會以港幣收取其末期股息，除非股東過往已選擇以人民幣收取股息。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二）舉行之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六日（星期四）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登記。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 1716 號舖。

為確定股東有權享有建議之末期股息，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一）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一天，惟建議之末期股息須獲股東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於上述暫停股份過戶登記之日，不能轉讓股份。為符合資格享有建議之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業務總體表現

回顧年度內，廣深高速公路、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及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的路費收入淨值總計為約人民幣48.25億元，按年增長28%。路費收入增幅較大，主要由於國內的社會交通運輸量呈現恢復性增長，各高速公路沿線城市如深圳、東莞、廣州、中山和珠海的經濟保持平穩增長，加上二零二二年基數較低所致，當中客車的增長亦較貨車為高。廣深高速公路的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混合車流量分別按年增長28%及20%至約人民幣792萬元及63.2萬架次；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混合車流量分別按年增長25%及22%至約人民幣357萬元及27.0萬架次；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的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混合車流量分別按年增長31%及34%至約人民幣172萬元及18.9萬架次。

於回顧年度內，公園上城合同銷售金額約人民幣9.70億元。一期的住宅單位如期於二零二三年第三季交付買家，二期的住宅建設工程按計劃進行。



年份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變動%
<b>營運層面</b>			
<b>廣深高速公路</b>			
日均路費收入 <sup>註1</sup> (人民幣千元)	<b>7,924</b>	6,186	28%
日均混合車流量 <sup>註2</sup> (千架次)	<b>632</b>	527	20%
<b>廣珠西綫高速公路</b>			
日均路費收入 <sup>註1</sup> (人民幣千元)	<b>3,572</b>	2,862	25%
日均混合車流量 <sup>註2</sup> (千架次)	<b>270</b>	222	22%
<b>沿江高速公路 (深圳段)</b>			
日均路費收入 <sup>註1</sup> (人民幣千元)	<b>1,724</b>	1,318	31%
日均混合車流量 <sup>註2</sup> (千架次)	<b>189</b>	141	34%

註1: 不包括稅項

註2: 日均混合車流量不包括在實施節假日免費通行方案期間通行的免費車流量

## 經營環境情況

### 國內外經濟形勢

二零二三年，全球經濟增速持續放緩，面臨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貿易增長疲軟、核心通脹居高不下和金融脆弱性上升等一系列風險，全球經濟仍面臨較大的下行壓力。然而我國經濟回升向好，隨著前期出台的政策效應逐步顯現，國內需求持續恢復，企業效益改善，市場信心逐步修復，頂住了來自國外的風險挑戰和國內多重因素交織疊加帶來的下行壓力。二零二三年中國內地本地生產總值按年增長5.2%至約人民幣126萬億元；其中，廣東省全年本地生產總值按年增長4.8%，經濟總量達到約人民幣13.57萬億元，經濟總量繼續穩居全國之首。

中央經濟工作會議強調，二零二四年要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完整、準確、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加快構建新發展格局，著力推動高質量發展，全面深化改革開放，推動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強，加大宏觀調控力度，統籌擴大內需和深化供給側結構性改革；要求堅持穩中求進、以進促穩、先立後破，多出有利於穩預期、穩增長、穩就業的政策，在轉方式、調結構、提質量、增效益上積極進取，不斷鞏固穩中向好的基礎。相信伴隨各項支持政策，二零二四年預計全國經濟運行有望持續上升，帶動客流、物流運輸以及交通需求持續上漲，為本集團經營之高速公路業務提供堅實基礎。

## 大灣區發展形勢

二零二三年四月，習近平總書記到廣東考察時強調，要使粵港澳大灣區成為新發展格局的戰略支點、高質量發展的示範地、中國式現代化的引領地，為新時代進一步推進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指明了方向。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廣東省委經濟工作會議強調，圍繞做實粵港澳大灣區「一點兩地」的全新定位深化粵港澳合作，更好發揮大灣區支撐帶動作用，聚焦教育、科技、人才、營商環境、企業治理等重點領域和關鍵環節全面深化改革，在持續推進雙向開放中增加經濟縱深，有效激活廣東高質量發展內生動力。國家相關部委、廣東省及社會各界認同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的使命任務，大力推動公路行業向好發展，長遠利好本集團高速公路業務的經營環境，為本集團業務的可持續發展提供有力支持。

## 行業政策最新動向

### 加快建設交通強國五年行動計劃（2023 - 2027 年）

二零二三年三月，交通運輸部、國家鐵路局、中國民用航空局、國家郵政局、中國國家鐵路集團有限公司聯合印發《加快建設交通強國五年行動計劃（2023 - 2027 年）》（「《五年行動計劃》」），明確了未來五年加快建設交通強國的思路目標和行動任務。《五年行動計劃》在十大行動之一「現代化綜合交通基礎設施建設行動」中提出，要以「聯網、補網、強鏈」為重點，優化完善綜合立體交通網佈局，加快建設國家綜合立體交通網主骨架，加快建設京津冀、長三角、粵港澳大灣區等國際性綜合交通樞紐集群，建設一批綜合客運樞紐，支持一批城市加強綜合貨運樞紐及集疏運體系項目建設，推進一批交通基礎設施重大工程建設，努力構建現代化綜合交通基礎設施體系。其中，粵港澳大灣區作為《五年行動計劃》內重點建設對象，有利於本集團高速公路以及公路沿線土地開發利用業務高質量發展。

### **推動汽車行業穩增長工作方案 (2023 - 2024 年)**

二零二三年八月，工業和信息化部、財政部等七部門聯合印發《汽車行業穩增長工作方案（2023 - 2024 年）》，提出二零二三年汽車行業運行保持穩中向好發展態勢，力爭實現全年汽車銷量約2,700 萬輛，同比增長約 3%，其中新能源汽車銷量約 900 萬輛，同比增長約 30%；汽車製造業增加值同比增長約5%。方案明確提出穩定燃油汽車消費。具體而言，即各地不得新增汽車限購措施，鼓勵在二零二二年購車指標基礎上增加一定數量的購車指標，以進一步促進汽車消費。此措施有利於很好地從供給方面推動汽車行業穩增長保暢通，支持汽車保有量及交通運輸量的持續增長，也支撐高速公路行業的經營環境。

### **二零二四年春節假期小型客車通行政策**

根據《交通運輸部關於優化2024年春節假期收費公路免收小型客車通行費時段的通知》，二零二四年春節假期小型客車免費通行時段為二月九日起至二月十七日共九天，相比以往的七天增加了兩天。

### **國內全年汽車銷售數據**

隨著國家及廣東省促進汽車消費政策密集落地，提升消費信心，釋放廣東汽車消費動能，既能促進新能源汽車的消費需求，又能帶動廣東省新能源汽車產業鏈的良性發展，從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發佈汽車銷售數據反映，二零二三年全年國內汽車銷量約為 3,009 萬輛，同比增長 12%，全國汽車市場在逆境下整體恢復向好，增長有力，有利於本集團收費公路業務的開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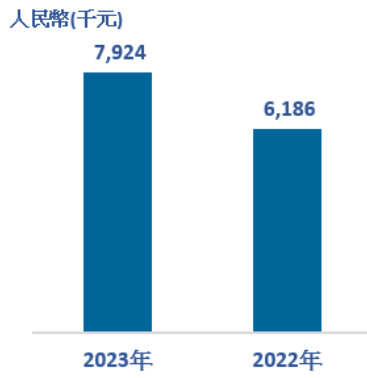
## 廣深高速公路

廣深高速公路是一條連接廣州、東莞、深圳三個大灣區東岸地區主要城市及香港的高速公路主幹道，沿線城市廣州、東莞、深圳二零二三年地區生產總值分別按年增長4.6%、2.6%及6.0%，經濟保持平穩增長。廣深高速公路營運表現亦與經濟表現同步增長，二零二三年總路費收入為約人民幣28.92億元，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混合車流量分別按年上升28%及20%至約人民幣792萬元及63.2萬架次。第1類車對路費收入及混合車流量的貢獻佔廣深高速公路路費收入及混合車流量的比例分別為82.9%及92.0%。使用ETC電子支付卡繳付的路費及車流量佔廣深高速公路路費收入及車流量的比例分別約為65%及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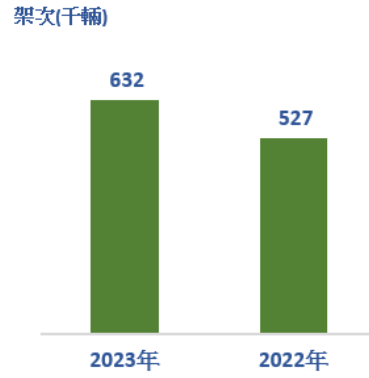
莞番高速公路是東莞中部貫穿東西的另一條幹線，東連河惠莞高速公路，西接南沙大橋，與多條南北走向的高速公路相連，包括在厚街南立交與廣深高速公路相連。項目分三期建設，一期及二期已開通，三期為連接從莞高速公路與莞深高速公路之間的路段，已於二零二三年底通車。現時另一條東西走向的常虎高速公路在新聯立交和五點梅立交與廣深高速公路相連，莞番高速公路全線貫通後，東莞中部東西走向的車輛多了另一條出行路徑可選擇，對進出新聯立交和五點梅立交的車輛或會造成分流。本公司將密切關注莞番高速公路三期通車對廣深高速公路的影響。

深中通道是新一條跨珠江的大通道，是深圳往返粵西地區車輛的另一條方便出行路徑，預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通車。深中通道東接機荷高速，往西跨過珠江後連接中開高速公路中山段（預計同步於二零二四年六月通車），與廣深高速公路、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和廣珠東線高速公路互聯互通。深中通道通車後，預期對原經廣深高速公路進出虎門大橋和南沙大橋往返粵西地區的車輛造成一定的分流影響。本公司將密切關注深中通道通車後對廣深高速公路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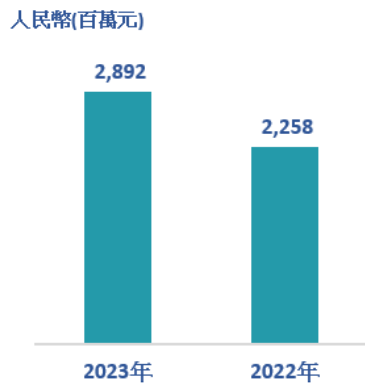
### 日均路費收入<sup>^</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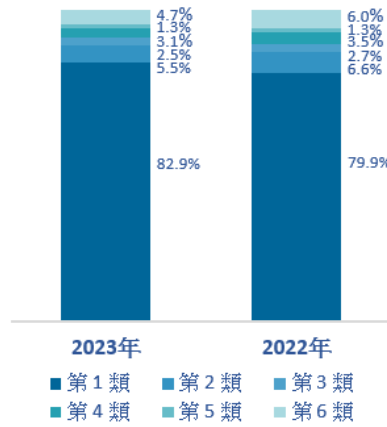
### 日均混合車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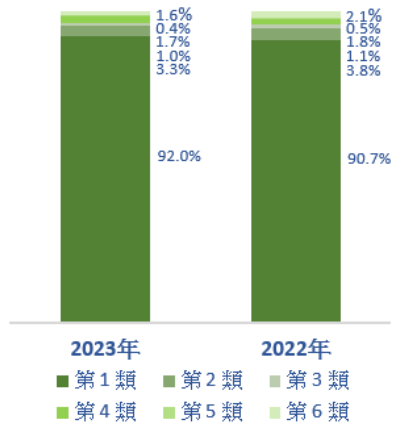
### 全年路費收入<sup>^</sup>



### 以車種劃分的日均路費收入



### 以車種劃分的日均混合車流量



<sup>^</sup> 不包括稅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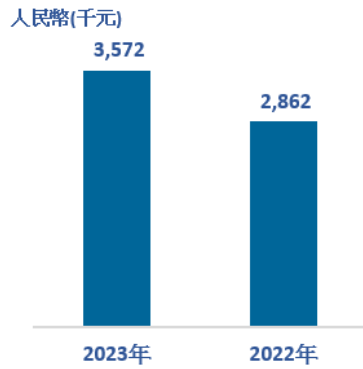
##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是連接廣州市中心與珠海市中心及通往港珠澳大橋的高速公路主幹道，沿線城市廣州、佛山、中山及珠海二零二三年地區生產總值分別按年增長4.6%、5.0%、5.6%及3.8%，經濟保持平穩增長。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營運表現亦與經濟表現同步增長，二零二三年總路費收入為約人民幣13.04億元，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混合車流量分別按年上升25%及22%至約人民幣357萬元及27.0萬架次。第1類車對路費收入及混合車流量的貢獻佔廣珠西綫高速公路路費收入及混合車流量的比例分別為83.6%及93.0%。使用ETC電子支付卡繳付的路費及車流量佔廣珠西綫高速公路路費收入及車流量的比例分別約為66%及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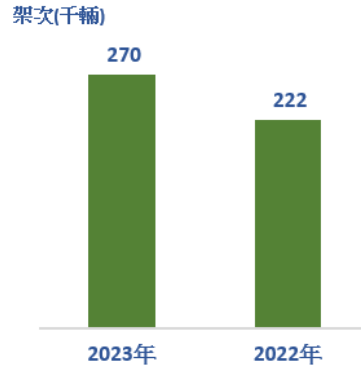
中山西環高速公路於二零二三年一月通車，其位於廣珠西綫高速公路西側，呈南北走向，與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東阜互通至月環互通段平行，其南端在珠海連接在二零二二年十一月通車的香海大橋，為往返中山西部及珠海城區的車輛提供另一出行路線，故對廣珠西綫高速公路造成分流影響。此外，由於佛山市一條地方大橋正進行全封閉施工，加上位於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旁的碧桂路部分路段實施貨車禁行交通管制措施，令部分原行走地方道路的車輛改行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對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營運表現有正面影響。兩項正負面影響因素疊加後，對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路費收入及車流量造成輕微負面影響。

中開高速公路中山段預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通車，其東接深中通道（預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通車），西連中開高速公路江門段，並於康樂互通與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相連接。中開高速公路中山段及深中通道通車後，預期對原經廣珠西綫高速公路通過順德東互通進出南沙大橋或虎門大橋，往返粵西粵東地區的車輛造成輕微分流影響。本公司將密切關注中開高速公路中山段通車後對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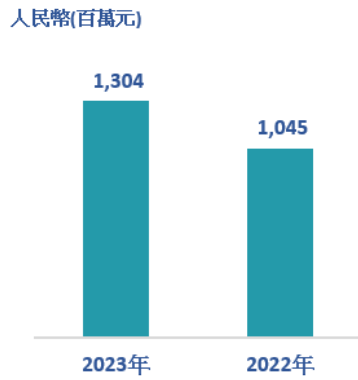
### 日均路費收入<sup>^</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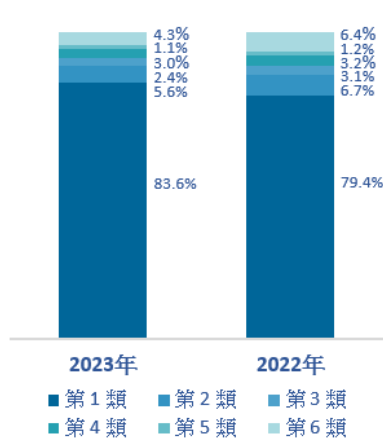
### 日均混合車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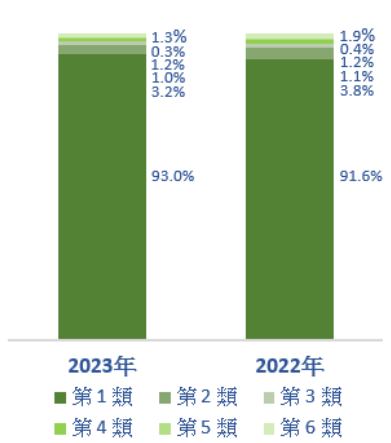
### 全年路費收入<sup>^</sup>



### 以車種劃分的日均路費收入



### 以車種劃分的日均混合車流量



<sup>^</sup> 不包括稅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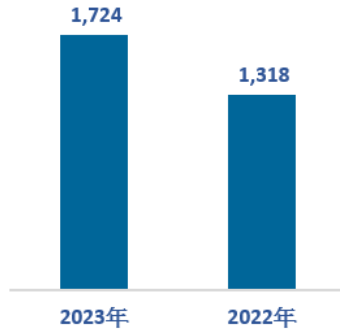
## 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

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為廣深沿江高速公路在深圳的路段，起於東莞與深圳交界的東寶河，止於深圳市南山區，南接深港西部通道，為深圳西部蛇口、赤灣、大鵬灣三個港區的疏港主通道。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二零二三年總路費收入為約人民幣6.29億元，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混合車流量分別按年上升31%及34%至約人民幣172萬元及18.9萬架次。第1類車對路費收入及混合車流量的貢獻佔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路費收入及混合車流量的比例分別為61.4%及85.4%。

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二期的深中通道深圳側接綫，東面對接機荷高速公路，西面對接深中通道，目前仍在建設中，計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與深中通道同步建成通車，預期通車後對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的營運表現有正面促進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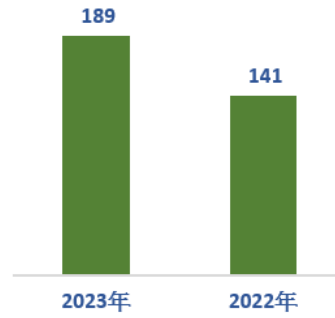
### 日均路費收入<sup>^</sup>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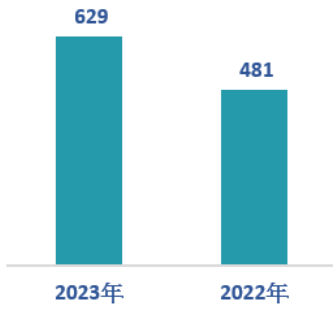
### 日均混合車流量

架次(千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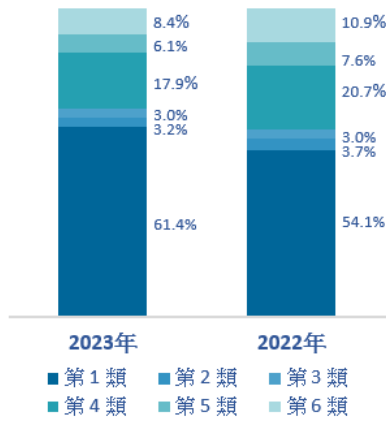


### 全年路費收入<sup>^</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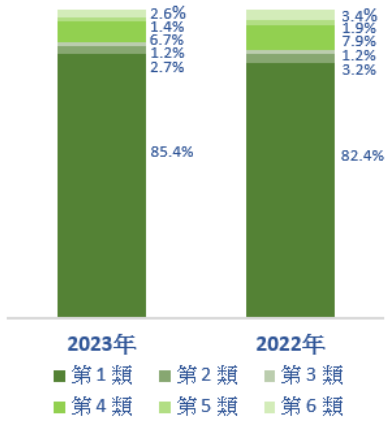
人民幣(百萬元)



### 以車種劃分的日均路費收入



### 以車種劃分的日均混合車流量



<sup>^</sup> 不包括稅項

## 公園上城

公園上城項目分三期建設，第一期全部7座及第二期其中1座已經推出預售，回顧年度內，合同銷售金額約人民幣9.70億元，平均售價約為每平方米人民幣2.3萬元。預售至今，累計合同銷售金額約人民幣32.47億元，平均售價約為每平方米人民幣2.5萬元。

目前住宅建設工程正按計劃順利推展，第一期共 7 座已按計畫於二零二三年第三季開始交付買家；第二期共 12 座已於二零二二年第二季開始分批動工，其中 3 座如期於二零二三年底封頂，計畫於二零二四年交付買家。

## 公園上城位置



## 京港澳高速公路廣州至深圳改擴建項目

京港澳高速公路廣州至深圳改擴建項目將分為兩段進行，即京港澳高速公路廣州火村至東莞長安段及廣佛高速公路廣州黃村至火村段改擴建工程和京港澳高速公路東莞長安至深圳皇崗段改擴建工程。其中，京港澳高速公路廣州火村至東莞長安段及廣佛高速公路廣州黃村至火村段改擴建工程已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取得廣東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的核准，採用整體式雙向 10 車道為主的擴建方式，並於二零二三年底前逐步開工建設。

該項目將由廣深珠公司負責投資和建設，目前預計投資總額約為人民幣 294 億元，其中約 25% 計劃將由廣深珠公司之資本金形式出資，本集團擬承擔不超過 50% 的資本金出資（預計不超過人民幣 37 億元）。本集團將適時與廣東公路建設就出資事項進行商討。倘出資事項落實，將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於適當時候另行履行審批程序及作出披露。

此外，京港澳高速公路東莞長安至深圳皇崗段改擴建工程的可行性研究報告已修編完成，正待相關部門審批，具體的投資條款尚未最終確定。

## 廣深高速公路潛在土地開發利用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廣深合營企業與土儲中心及代理人就蘿崗立交沿線土地收回訂立補償合同，據此，廣深合營企業同意將收回土地的土地使用權連同附屬建築物交回土儲中心，代價為約人民幣 3.17 億元。其後，廣州市規劃和自然資源局黃埔區分局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日發佈通告，蘿崗立交地塊的詳細規劃修改已獲得批准，蘿崗立交將通過改造以騰出居住兼容商務的開發用地。目前本公司與廣東公路建設保持積極溝通，旨在掌握機遇，釋放廣深高速公路沿線土地價值，以實現更加豐厚的投資收益。

同時本公司與廣東公路建設正推進東莞段及深圳段的擴容改造與土地開發相結合的規劃研究，其中道滘立交、長安立交、同樂立交及新橋立交將為下階段重點研究項目，並將積極與相關政府部門作進一步溝通。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呈列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收入	除利息、 稅項、折 舊及攤銷 前溢利	折舊 及 攤銷	利息 及 稅項	業績	收入	除利息、 稅項、折 舊及攤銷 前溢利	折舊 及 攤銷	利息 及 稅項	業績
本集團分佔項目貢獻：										
<b>收費高速公路項目</b>										
一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 （佔 100%）	629	530	(227)	(98)	205	481	388	(181)	(118)	89
一廣深高速公路 <sup>附註 1</sup> （分佔 45%）	1,301	1,339	(536)	(308)	495	1,016	941	(426)	(197)	318
一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分佔 50%）	652	525	(269)	(126)	130	522	412	(201)	(117)	94
<b>小計</b>	<b>2,582</b>	<b>2,394</b>	<b>(1,032)</b>	<b>(532)</b>	<b>830</b>	<b>2,019</b>	<b>1,741</b>	<b>(808)</b>	<b>(432)</b>	<b>501</b>
<b>土地開發利用項目</b>										
一 新塘立交（分佔 15%）	369	61	(0)	(19)	42	31	7	(0)	(13)	(6)
<b>總計</b>	<b>2,951</b>	<b>2,455</b>	<b>(1,032)</b>	<b>(551)</b>	<b>872</b>	<b>2,050</b>	<b>1,748</b>	<b>(808)</b>	<b>(445)</b>	<b>495</b>
按年變動	44%	40%	28%	24%	76%					
本集團：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0					34
結構性存款投資收入					7					9
提供予一間合營企業 借款之企業利息收入					4					1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15					7
行政費用及折舊					(79)					(78)
財務成本					(168)					(59)
所得稅					(1)					(8)
經扣除所得稅後匯兌虧損淨額					(22)					(89)
<b>年內溢利</b>					<b>638</b>					<b>327</b>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溢利 <sup>附註 2</sup>					(110)					(48)
<b>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溢利</b>					<b>528</b>					<b>279</b>
按年變動					89%					

附註 1：不包括由美元及港幣貸款所產生之匯兌差額，以及相關所得稅。

附註 2：主要為 49% 之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業績。

## 收費高速公路項目

本集團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及兩間合營企業所營運之高速公路項目 – 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之分佔淨路費收入總計由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20.19億元增加28%至約人民幣25.82億元，其中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之淨路費收入由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4.81億元增加31%至約人民幣6.29億元；分佔廣深高速公路淨路費收入由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0.16億元增加28%至約人民幣13.01億元；分佔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淨路費收入由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5.22億元增加25%至約人民幣6.52億元。路費收入上漲主要由於國內社會交通運輸量呈現恢復性增長，高速公路沿線城市如深圳、東莞、廣州、中山和珠海等地經濟保持平穩增長，道路營運表現亦與經濟表現同步增長，且去年路費收入基數較低。

由於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路費收入於年內有所增長；加上考慮到廣深高速公路正實施改擴建，以及獨立公路技術專家對廣深高速公路路面的檢測結論，本集團於年內對在廣深合營企業中所佔的重鋪路面責任撥備進行了轉回；因此本集團分佔三項收費高速公路之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EBITDA）總額（不包括由廣深合營企業之美元及港幣貸款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淨額）由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7.41億元增加38%至約人民幣23.94億元。本集團之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EBITDA由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3.88億元增加37%至約人民幣5.30億元；分佔廣深高速公路EBITDA由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9.41億元增加42%至約人民幣13.39億元；本集團分佔廣珠西綫高速公路EBITDA由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4.12億元增加27%至約人民幣5.25億元。

受惠於沿線城市經濟增長所帶動，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於年內之實際折算流量相比去年增長，其中本集團之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之折舊及攤銷費用約為人民幣2.27億元，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81億元上升25%；本集團分佔廣深高速公路之折舊及攤銷費用約為人民幣5.36億元，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4.26億元上升26%；本集團分佔廣珠西綫高速公路之折舊及攤銷費用約為人民幣2.69億元，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2.01億元上升34%。整體而言，本集團分佔三項收費高速公路之折舊及攤銷費用總額約為人民幣10.32億元，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8.08億元上升28%。

年內廣深合營企業銀行貸款以港元為主，受港元貸款利率上漲影響，本集團分佔廣深合營企業利息支出由去年約人民幣 3,800 萬元上升 74% 至約人民幣 6,600 萬元；廣珠西綫合營企業與銀行成功達成協議將部分貸款利率予以下調及受惠於人民幣貸款市場報價利率下調，廣珠西綫合營企業的利息支出減少，本集團分佔廣珠西綫合營企業利息支出由去年約人民幣 7,800 萬元下降 8% 至約人民幣 7,200 萬元。沿江公司、廣深合營企業及廣珠西綫合營企業適用國內企業所得稅率均為 25%。受路費收入增長以及去年沿江公司轉回遞延稅項資產的綜合影響，年內沿江公司稅項支出由去年約人民幣 9,200 萬元上升 2% 至約人民幣 9,400 萬元；此外由於路費收入增長以及廣深合營企業重鋪路面責任撥備的轉回，本集團分佔廣深合營企業稅項支出由去年約人民幣 1.59 億元上升 52% 至約人民幣 2.42 億元；本集團分佔廣珠西綫合營企業稅項支出由去年約人民幣 3,900 萬元上升 38% 至約人民幣 5,400 萬元。總體而言，沿江公司及本集團兩間合營企業之利息及稅項總額由去年約人民幣 4.32 億元上升 23% 至約人民幣 5.32 億元。

於年內，本集團之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淨溢利約為人民幣 2.05 億元，較去年淨溢利約人民幣 8,900 萬元增長 130%；本集團分佔廣深合營企業淨溢利約為人民幣 4.95 億元，較去年淨溢利約人民幣 3.18 億元增長 56%；本集團分佔廣珠西綫合營企業淨溢利約為人民幣 1.30 億元，較去年淨溢利約人民幣 9,400 萬元增長 38%。本集團分佔三項高速公路項目的淨溢利總額（不包括由廣深合營企業之美元及港幣貸款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淨額）約為人民幣 8.30 億元，較去年淨溢利約人民幣 5.01 億元增長 66%。



## 土地開發利用項目

本集團（透過深灣基建）、交通集團（透過利路投資及利新投資）及深圳潤投分別持有新塘合營企業15%、25%（合計）及60%股權。

為符合國內銀行融資相關要求，新塘合營企業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存量股東借款透過債轉股的方式，將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0萬元增至人民幣30.40億元，各訂約方已投入之股東借款亦相應由約人民幣49.83億元減少至約人民幣19.53億元；本集團（透過深灣基建）投入的註冊資本按股權比例由人民幣150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4.56億元，而股東借款則由約人民幣7.47億元減少至約人民幣2.93億元。由於新塘合營企業向各訂約方進一步按股權比例償還股東借款，年內本集團借予新塘合營企業之股東借款均已悉數收回。公園上城第一期住宅單位如期於二零二三年第三季開始交付買家，於年內提供盈利貢獻約人民幣4,200萬元。

## 本集團

本集團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結構性存款投資收入由去年合共約人民幣4,300萬元減少至約人民幣1,700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存款及結構性存款投資結餘下降以及境內存款利率下調所致。如標題「土地發展利用項目」所述，由於新塘合營企業向各訂約方進一步按股權比例償還股東借款，年內本集團借予新塘合營企業之股東借款均已悉數收回，並且股東借款年利率自二零二二年九月開始由8%下調至6%，因此借予一間合營企業之貸款利息收入由去年約人民幣1,600萬元減少至約人民幣400萬元。

本集團於年內財務成本約人民幣1.68億元，較去年約人民幣5,900萬元增加185%，主要由於處於加息周期港元貸款利率於年內攀升以及平均借貸規模增加的緣故。

受人民幣於年內貶值的影響，錄得匯兌虧損淨額（包括本集團分佔廣深合營企業之美元及港幣貸款產生之匯兌虧損）為約人民幣 2,200 萬元，而去年錄得匯兌虧損淨額約人民幣 8,900 萬元。

總體而言，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溢利約人民幣 5.28 億元，同比去年約人民幣 2.79 億元增加 89%。

## 展望

雖然全球經濟前景存在不確定性，但國內宏觀環境預期整體向好，隨著國內社會交通運輸量呈現恢復性增長，沿線城市經濟增長對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呈正面影響，本集團相信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穩健的核心業務，將繼續支持本集團未來的業績發展。整體而言，本集團對未來表現仍維持審慎樂觀。

隨著國內經濟增長趨於平穩，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可以維持按經常性收入的全年常規派息率100%的派息目標。

## 集團融資

根據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訂立之新塘合營企業合作合同及公司章程，新塘合營企業由本集團（透過深灣基建）、交通集團（透過利路投資及利新投資）及深圳潤投分別擁有其15%、25%（合計）及60%股權。各訂約方（透過新塘合營企業）就投資該項目的最高注資總額（無論透過註冊資本、股東借款、股東擔保以及任何其他性質的金額）不超過人民幣68億元（「總上限」），其中深灣基建、利路投資、利新投資及深圳潤投各自的相應注資額最高不超過人民幣10.2億元、人民幣13.6億元、人民幣3.4億元及人民幣40.8億元，分別佔各訂約方最高注資總額的15%、20%、5%及60%。據此，新塘合營企業的註冊資本由各訂約方按相同比例擁有。

總上限參考取得項目土地之土地使用權的預計成本、配套工程的預計成本及有關經營新塘合營企業之其他預計成本及費用後釐定。相應訂約方限額乃基於彼等各自於新塘合營企業的股權百分比而釐定。深灣基建以對外融資及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不超過其須承擔的相應訂約方限額。而新塘合營企業的總投資額不受總上限約束，新塘合營企業可以其自身信用及資產，安排獲得銀行或其他第三方融資以用作開發項目土地的資金。

本集團已妥善安排新塘合營企業之資金需求。於年內，新塘合營企業向各訂約方進一步按股權比例償還剩餘股東借款，並全額清償了本集團按股權比例提供股東擔保之債務。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注資新塘合營企業註冊資本約人民幣4.56億元。

## 財務狀況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包括集團總部及沿江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分佔廣深合營企業、廣珠西綫合營企業及新塘合營企業之資產及負債。

### 集團總部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2	317	銀行貸款	4,002	3,927
結構性存款	320	451	應付稅費	66	134
定期存款	204	-	其他負債	50	52
借予一間合營企業之 股東借款	-	210			
應收股息	-	181			
其他資產	44	53			
	<b>950</b>	<b>1,212</b>		<b>4,118</b>	<b>4,113</b>
			集團總部淨負債	<b>(3,168)</b>	<b>(2,901)</b>

### 沿江公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2	157	銀行貸款	30	30
受限制銀行存款	3	15	其他負債	470	691
經營權無形資產	5,795	5,677			
其他資產	572	639			
	<b>6,472</b>	<b>6,488</b>		<b>500</b>	<b>721</b>
			沿江公司淨資產	<b>5,972</b>	<b>5,767</b>

### 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

#### 廣深合營企業（本集團分佔45%部分）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9	369	銀行貸款		
經營權無形資產	2,682	2,728	－ 港幣	911	1,055
其他資產	400	410	－ 人民幣	276	281
			其他貸款	12	12
			其他負債	685	854
	<b>3,431</b>	<b>3,507</b>		<b>1,884</b>	<b>2,202</b>
			廣深合營企業淨資產	<b>1,547</b>	<b>1,305</b>

廣珠西綫合營企業（本集團分佔50%部分）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9	158	銀行貸款	1,956	2,056
經營權無形資產	4,911	5,119	其他負債	434	555
其他資產	169	171			
	5,309	5,448		2,390	2,611
			廣珠西綫合營企業淨資產	2,919	2,837

新塘合營企業（本集團分佔15%部分）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	37	股東借款	-	210
存貨	775	957	銀行貸款	296	93
其他資產	69	13	其他負債	145	326
	874	1,007		441	629
			新塘合營企業淨資產	433	3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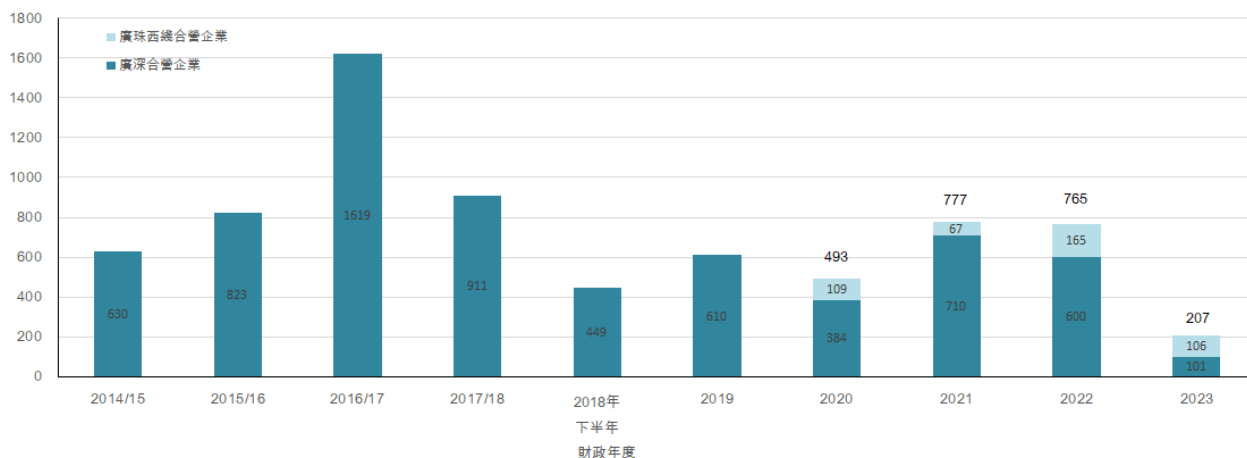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總額	9,333	10,276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權益	4,751	4,536
			非控股權益	2,952	2,850
資產總額	17,036	17,662	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17,036	17,662
			淨資產總額	7,703	7,386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總額	4,710	4,834
借貸淨額 <sup>附註</sup>	3,021	3,016
資產總額	12,413	12,220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4,751	4,536
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38%	40%
淨借貸權益比率(借貸淨額/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64%	66%

附註：借貸淨額之定義為銀行借貸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結構性存款以及定期存款總額。

##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 合營企業向本集團派付除稅項後現金股息



###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包括沿江公司）之港幣銀行貸款等值約人民幣21.01億元及人民幣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9.31億元，連同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之銀行及其他借貸（包括港幣銀行貸款等值約人民幣9.11億元、人民幣銀行貸款約人民幣25.29億元及其他貸款約人民幣0.12億元）約人民幣34.52億元，總額約人民幣74.84億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4.54億元），其概況載列如下：

- 99.8%（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8%）為銀行貸款及 0.2%（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為其他貸款；及
- 59.7%（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為人民幣貸款；40.3%（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為港幣貸款。

### 貸款還款期概況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包括集團總部及沿江公司）及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之銀行及其他借貸（不包括股東借款）之還款期概況，連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集團總部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一年內償還	1,818	45%	1,146	29%
一年至五年內償還	1,684	42%	1,781	45%
五年後償還	500	13%	1,000	26%
	4,002	100%	3,927	100%

#### 沿江公司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一年內償還	-	-	-	-
一年至五年內償還	8	28%	5	17%
五年後償還	22	72%	25	83%
	30	100%	30	100%

#### 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一年內償還	598	17%	558	16%
一年至五年內償還	2,122	62%	2,510	72%
五年後償還	732	21%	429	12%
	3,452	100%	3,497	100%

### 利率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密切監控利率及外匯匯率風險，現時本集團及合營企業並無使用任何金融衍生工具用於對沖利率或外匯匯率風險。

### **庫務政策**

本集團繼續於財務及資金管理上採取積極但審慎的庫務政策，並密切監察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利率及匯率走勢，務求降低融資成本，並提高財務資產之回報。本集團堅持以確保資金安全和流動性為前提，通過對階段性閒置資金的合理、有效運作，提升本集團整體資金收益，如購買保本型結構性存款的預期收益受風險因素影響很小，但本集團可以獲得較中國之商業銀行提供之定期存款利率更高的回報。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結構性存款）99%為人民幣，而餘下1%為港幣結餘。於年內，本集團之銀行存款（包括結構性存款）整體收益率為2.20%，而二零二二年為2.90%。

### **擔保**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動用之銀行融資約人民幣72.32億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3.44億元），其中附屬公司之可動用之銀行融資約人民幣48.32億元，由本公司擔保。本公司有能力控制該等信貸融資之運用。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就二零二四年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養護服務合同而作出之持續關連交易公告外，於報告期後直至本公告獲批准日期並無任何其他重大事項。



## 其他資料

### **全年業績之審閱**

審計委員會已與本公司之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與實務及討論財務報告事宜，其中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 **本公司核數師有關初步公告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認為，本公司於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數字相符一致。畢馬威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委聘，因此，畢馬威並不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不包括合營企業）共有499名僱員（包括沿江公司434名僱員）。本集團參考當前市場薪酬水準及僱員表現為僱員釐定具競爭力之勞動報酬，並根據僱員之個人績效水平及本集團之業務表現，授予僱員酌情花紅；此外，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退休供款計劃、醫療保險、公積金供款、工會福利等員工福利。

除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外，本集團亦致力推動家庭友善之僱傭政策及措施。本集團投資於人力資源發展，年內制定「青年員工職業發展體系優化1234計劃行動」、推行「引路人授課計劃」，透過提供相關機制體系建設和內外部培訓以提升僱員之生產力，並填補其在績效評估中所顯示的技能差距，幫助事業發展，為其擔任未來職位作準備，從而促進本集團業務之成功發展。在提供正式培訓計劃之同時，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相關全面培訓及進修機會，例如在職培訓、教育津貼。

### **購回、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沿用審慎管理守則，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及企業責任之原則。董事會深信此承諾能長遠地提升股東價值。董事會已制訂企業管治程序，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之要求。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載列之所有守則條文。

###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以及就擁有或可能擁有內幕消息之有關僱員採納條款與標準守則所載者同等嚴謹之僱員股份買賣守則（「股份買賣守則」）。經過特定查詢後，於二零二三年，所有董事及有關僱員已確認分別遵守標準守則及股份買賣守則之規定。

代表董事會  
廖湘文  
主席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九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944,777	789,701
銷售成本		<u>(643,957)</u>	<u>(599,808)</u>
毛利		<u>300,820</u>	<u>189,893</u>
其他收入	6	37,825	83,682
其他淨虧損		(15,260)	(14,888)
行政費用		(72,487)	(77,915)
財務成本	7(b)	(171,923)	(85,106)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2	<u>691,297</u>	<u>353,561</u>
除稅前溢利		<u>770,272</u>	<u>449,227</u>
所得稅	8	<u>(132,043)</u>	<u>(122,486)</u>
年內溢利	7	<u>638,229</u>	<u>326,741</u>
以下各方應佔部分：			
本公司權益股東		528,483	278,572
非控股權益		<u>109,746</u>	<u>48,169</u>
年內溢利		<u>638,229</u>	<u>326,741</u>
每股盈利	9		
基本		<u>人民幣 17.15 分</u>	<u>人民幣 9.04 分</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u>638,229</u>	<u>326,741</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扣除稅項)：			
將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			
投資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虧損 (扣除稅項)		(1,371)	(90)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			
換算外幣業務產生之匯兌虧損		<u>(40,771)</u>	<u>(187,084)</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u>(42,142)</u>	<u>(187,174)</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596,087</u>	<u>139,567</u>
以下各方應佔部分：			
本公司權益股東		486,341	91,398
非控股權益		<u>109,746</u>	<u>48,169</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596,087</u>	<u>139,56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1,599	289,976
使用權資產		12,984	21,872
在建工程		23,987	6,956
經營權無形資產	11	5,795,148	5,675,057
其他無形資產		2,545	1,777
合營企業權益	12	4,990,898	4,519,42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18,477	20,0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		-	578
遞延稅項資產		116,979	210,959
		<u>11,232,617</u>	<u>10,746,598</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12	42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68,538	322,134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	210,385
結構性存款		320,372	451,440
定期存款		204,393	-
受限制銀行存款		3,434	15,0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3,617	474,015
		<u>1,180,566</u>	<u>1,473,449</u>
<b>資產總額</b>		<u><u>12,413,183</u></u>	<u><u>12,220,047</u></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4,682	13,885
銀行貸款		2,214,075	2,811,290
遞延稅項負債		158,537	133,408
		<u>2,377,294</u>	<u>2,958,58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505,933	715,907
租賃負債		9,081	8,872
銀行貸款		1,817,816	1,145,512
應付稅項		-	5,386
		<u>2,332,830</u>	<u>1,875,677</u>
<b>負債總額</b>		<u>4,710,124</u>	<u>4,834,260</u>
<b>資本和儲備</b>			
股本		270,603	270,603
儲備		4,480,611	4,265,459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u>4,751,214</u>	<u>4,536,062</u>
<b>非控股權益</b>		<u>2,951,845</u>	<u>2,849,725</u>
<b>權益總額</b>		<u>7,703,059</u>	<u>7,385,787</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12,413,183</u>	<u>12,220,047</u>

附註

(除非另有訂明外，概以人民幣列示)

## 1 一般資料

深圳投控灣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獲豁免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深圳投控國際資本控股基建有限公司(「深投控基建」)(一家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深投控」)(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2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制。本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適用的披露條文。

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於各報告期終按公允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歷史成本一般按換取貨物及服務所付代價之公允值釐定。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為人民幣。

## 3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新的和修訂本

### *本年度採納之新的和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集團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的下列新的和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應用於本會計期間的財務報告：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和差錯：會計估計的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列報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物聲明第 2 號，做出重要性判斷：會計政策的披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所得稅：由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所得稅：國際稅制改革—第二支柱示範規則」

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新的和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 3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新的和修訂本（續）

#### **已發佈但尚未對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的修訂、新標準和解釋可能產生的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發佈之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佈了若干新的或經修訂的準則，這些準則在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尚未在本財務報表中採用。這些更新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的內容。

從該日或該日以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2020 修訂本）「財務報表列報：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分類」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2022 修訂本）「財務報表列報：帶有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租賃：出售和回租中的責任」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修訂本）「現金流量表」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修訂本）「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這些經修訂和新準則在初次實施期間的預期影響。到目前為止，本集團得出的結論是，採用這些準則不會對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可呈報經營分部是根據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資料而作為分配資源及表現評估之計量準則。

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資料，包括分部收入、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未計匯兌收益／虧損淨額之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折舊及攤銷（包括於合營企業額外投資成本之攤銷）（「折舊及攤銷」）、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未計匯兌收益／虧損稅項之利息及稅項並包括合營企業已分派溢利之預提所得稅（「利息及稅項」）、及分部業績。主要經營決策人更特別專注於由本集團及有關合營企業夥伴於共同經營及管理之個別收費高速公路項目及土地開發利用項目。於二零二二年收購沿江公司後，本集團亦全權經營及管理單獨的收費高速公路項目。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分部業績」，本集團之可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沿江高速公路」）
- 廣州—深圳高速公路（「廣深高速公路」）
- 廣州—珠海西綫高速公路（「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 新塘立交



#### 4 分部資料 (續)

有關上述分部之資料報告如下：

##### 分部收入及業績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分部收入 人民幣千元	除利息、稅 項、折舊及攤 銷前溢利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人民幣千元	利息及稅項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人民幣千元	除利息、稅 項、折舊及攤 銷前溢利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人民幣千元	利息及稅項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 人民幣千元
收費高速公路項目										
<b>附屬公司</b>										
沿江高速公路	629,309	530,310	(227,200)	(97,897)	205,213	481,038	387,942	(180,737)	(118,392)	88,813
<b>合營企業</b>										
- 廣深高速公路	1,301,491	1,338,774	(536,077)	(307,447)	495,250	1,016,109	940,532	(426,114)	(196,748)	317,670
-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651,934	524,868	(268,854)	(126,060)	129,954	522,389	412,197	(200,994)	(117,324)	93,879
	<u>2,582,734</u>	<u>2,393,952</u>	<u>(1,032,131)</u>	<u>(531,404)</u>	<u>830,417</u>	<u>2,019,536</u>	<u>1,740,671</u>	<u>(807,845)</u>	<u>(432,464)</u>	<u>500,362</u>
<b>合營企業</b>										
- 土地開發利用項目										
新塘立交	369,096	61,022	(143)	(18,960)	41,919	30,521	7,214	(160)	(12,603)	(5,549)
<b>總額</b>	<u>2,951,830</u>	<u>2,454,974</u>	<u>(1,032,274)</u>	<u>(550,364)</u>	<u>872,336</u>	<u>2,050,057</u>	<u>1,747,885</u>	<u>(808,005)</u>	<u>(445,067)</u>	<u>494,813</u>
企業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0,092					33,802
企業結構性存款投資收入					6,864					9,385
本集團提供予一間合營企業借款之企業利息收入					3,818					16,10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14,984					6,802
企業行政費用及折舊					(78,820)					(77,895)
企業財務成本					(168,067)					(58,507)
企業所得稅					(846)					(8,284)
經扣除所得稅後匯兌虧損淨額 (註)					(22,132)					(89,480)
<b>年內溢利</b>					638,229					326,741
<b>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溢利</b>					(109,746)					(48,169)
<b>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溢利</b>					528,483					278,572

註： 經扣除所得稅後匯兌虧損淨額由本集團在合營企業經扣除所得稅後匯兌虧損淨額中所佔的份額人民幣12,981,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74,849,000元）及本集團扣除相關所得稅後淨匯兌虧損人民幣9,151,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4,631,000元）。

## 4 分部資料 (續)

### 分部收入及業績 (續)

分部收入包括本集團營運沿江高速公路的路費收入及本集團根據有關合營企業合同訂明之溢利攤分比率應佔合營企業於中國營運收費高速公路路費收入及中國土地開發利用項目物業銷售收入，但不包括本集團建造收入。上述呈報的所有分部收入均賺取自對外客戶。

分部收入總額與本集團的收入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總額	2,951,830	2,050,057
扣除合營企業收入	(2,322,521)	(1,569,019)
建造收入	<u>315,468</u>	<u>308,663</u>
本集團收入	<u>944,777</u>	<u>789,701</u>

分部業績指(i) 本集團營運沿江高速公路的業績；(ii)本集團分別根據有關合營企業合同訂明之溢利攤分比率及持股比例應佔合營企業於中國營運收費高速公路及土地開發利用項目之業績，但不包括經扣除相關所得稅後匯兌收益／虧損淨額；(iii)經扣除已收合營企業之股息及未分配溢利應佔之預提所得稅；及(iv)於合營企業額外投資成本之攤銷。此乃一項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計量準則。

### 地區資料

本集團及其合營企業之主要業務位於中國內地。本集團及其合營企業所有來自對外客戶的收益均來自在中國內地提供的服務，而位於香港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其他應收款項及遞延稅項資產之金額為人民幣 8,680,000 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 12,738,000 元），其餘餘額位於中國內地。

### 分部資產及負債

由於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人以作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用，有關資料不作披露。

### 主要客戶資料

兩年內，本集團無個別客戶貢獻銷售額佔收入總額 10%。

## 5 收入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路費收入	629,309	481,038
建造收入	<u>315,468</u>	<u>308,663</u>
	<u>944,777</u>	<u>789,701</u>

##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11,330	35,322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3,818	16,105
-向一名關聯方提供的貸款	-	13,425
結構性存款的投資收入	6,864	9,385
政府補助	200	59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股息收入	920	500
其他服務收入	13,848	3,197
其他	<u>845</u>	<u>5,152</u>
	<u>37,825</u>	<u>83,682</u>

## 7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b>(a) 人員成本</b>		
人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及其他人員成本）	<u>88,552</u>	<u>87,568</u>
<b>(b) 財務成本</b>		
銀行貸款利息	167,289	58,166
應付深高速減資款項產生之利息	3,856	26,421
租賃負債利息	<u>778</u>	<u>519</u>
	<u>171,923</u>	<u>85,106</u>
<b>(c) 其他</b>		
核數師酬金	1,330	2,207
使用權資產折舊	8,636	5,17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479	21,428
經營權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06,533	157,831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469
短期租賃費用	956	1,556
匯兌虧損	9,151	14,631

## 8 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所示的稅項為：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稅項		
-企業所得稅	1,701	7,225
-預提所得稅	11,081	20,797
遞延稅項	<u>119,261</u>	<u>94,464</u>
	<u>132,043</u>	<u>122,486</u>

由於兩年內並無源自香港或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本集團本年稅項中的預提所得稅人民幣 11,081,000 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 20,797,000 元），主要為本集團合營企業於年內宣派股息預提 5% 所得稅。該預提所得稅項已於過往期間歸納於合營企業之未分配溢利計提遞延稅項負債。

年內之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表中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770,272</u>	<u>449,227</u>
按 25%（二零二二年：25%）之一般中國所得稅率計 算之稅項	192,568	112,306
按不同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開支影響	(20,740)	(7,188)
非應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268)	(1,614)
非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8,178	37,326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之稅務影響	(172,824)	(88,390)
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78,767	46,577
預提所得稅	<u>36,362</u>	<u>23,469</u>
所得稅開支	<u>132,043</u>	<u>122,486</u>

##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金額	<u>528,483</u>	<u>278,572</u>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股份數目	<u>3,081,690,283</u>	<u>3,081,690,283</u>

於兩年內並無潛在的普通股發行，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後盈利。

## 10 股息

(i) 年內確認及已付分派之股息：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3.25 分(相等於港幣 3.688685 仙)(二零二二年：已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人民幣 10.45 分(相等於港幣 12.880879 仙))	100,155	332,495
已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5.55 分(相等於港幣 6.043062 仙)(二零二二年：已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人民幣 5.75 分(相等於港幣 6.67299 仙))	<u>171,034</u>	<u>177,147</u>
	<u>271,189</u>	<u>509,642</u>

(ii) 擬派股息：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擬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11.55 分(相等於港幣 12.724173 仙)(二零二二年：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人民幣 3.25 分(相等於港幣 3.688685 仙))	<u>355,935</u>	<u>100,155</u>

於報告期末後派發的末期股息在報告期末未被確認為負債。

## 11 經營權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9,312,151
增加	305,31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9,617,461</u>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9,617,461
增加	325,61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9,943,076</u>

### 累計攤銷和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3,785,185
年內計提	157,219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942,404</u>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3,942,404
年內計提	205,52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147,928</u>

### 賬面金額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795,148</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675,057</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沿江高速公路的經營權無形資產已被抵押予銀行，以對授予沿江高速公路的銀行貸款進行擔保。

經營權無形資產為沿江公司獲中國當地有關政府部門授予沿江高速公路之收費經營權。

收費經營權的期限不超過二零三八年。根據有關政府批准文檔及有關法規，沿江公司負責對有關收費公路的建設及有關設備設施的採購，並在經營期內負責對公路的經營及管理、維護及大修保養。於經營期限內所取得及應收的路費收入歸屬沿江公司。於該等公路之收費經營權期滿後，有關公路資產需無償歸還當地政府。有關收費經營權期限一般不能延期，且沿江公司不存在撤銷選擇權。

沿江公司每年對收費公路經營期限內的預測總標準車流量進行內部覆核。每隔3至5年或當實際標準車流量與預測標準車流量出現重大差異時，沿江公司將委任獨立的專業交通研究機構對未來交通車流量進行研究，並根據重新預測的總標準車流量調整以後期間的單位攤銷額，以確保相關特許經營權無形資產可於經營期滿後完全攤銷。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營權無形資產的賬面金額已扣除於二零一七年確認的減值虧損人民幣2,638,235,000元。

## 12 合營企業權益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4,519,423	4,971,183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691,297	353,561
合營企業分配的股息	<u>(219,822)</u>	<u>(805,321)</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4,990,898</u>	<u>4,519,423</u>

##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下表為根據收入確認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0至60天	31,808	28,425
61至90天	11,195	9,291
91至180天	34,693	34,056
181至365天	<u>64,237</u>	<u>61,748</u>
	<u>141,933</u>	<u>133,520</u>

##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下表為根據確認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6,344	153,547
一年以上	<u>153,330</u>	<u>665</u>
	<u>199,674</u>	<u>154,212</u>



## 詞彙

「2014/15」	指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15/16」	指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16/17」	指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17/18」	指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18 下半年」	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019」	指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0」	指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1」	指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指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3」	指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養護服務合同」	指	沿江公司與深圳高速工程發展有限公司就向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提供日常養護、機電維護與拖車救援服務而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訂立的合同（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的公告所披露）
「審計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
「附屬建築物」	指	在收回土地上建造的建築物，總建築面積為 13,785.70 平方米（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
「京港澳高速公路廣州至深圳段改擴建項目」	指	京港澳高速公路廣州火村至東莞長安段及廣佛高速公路廣州黃村至火村段改擴建工程和京港澳高速公路東莞長安至深圳皇崗段改擴建工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 C1 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內地」或「國內」	指	中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
「沿江公司」	指	深圳市廣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現時由本公司及深高速分別持有其 51% 及 49% 股權
「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	指	廣深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包括沿江一期及沿江二期
「沿江一期」	指	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一期，位於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幹線，收費里程約為 30.9 公里，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通車

「沿江二期」	指	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二期，包括國際會展中心互通立交和深中通道深圳側接線兩部分工程，其中國際會展中心互通立交已於二零一九年完工通車。深中通道深圳側接線全長約5.7公里，目前正在建設中
「本公司」	指	深圳投控灣區發展有限公司（前稱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補償合同」	指	土儲中心、廣深合營企業及代理人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就土地收回訂立的收回國有土地使用權補償合同（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交通集團」	指	廣東省交通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統稱（包括廣東公路建設、利路投資及利新投資）
「大灣區」	指	中國一項國家發展策略 — 粵港澳大灣區
「廣東公路建設」	指	廣東省公路建設有限公司，為廣深合營企業的中國合營企業夥伴及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廣東省交通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之非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廣深合營企業」或「廣深珠公司」	指	廣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為廣深高速公路成立之合營企業
「廣深高速公路」	指	廣州 — 深圳高速公路
「廣珠西綫合營企業」	指	廣東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為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成立之合營企業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指	廣州 — 珠海西綫高速公路，亦稱為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
「港幣」	指	香港之法定貨幣 — 港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珠澳大橋」	指	香港珠海澳門大橋

「土儲中心」	指	廣州開發區土地開發儲備交易中心，為中國廣東省廣州市的一家事業單位，受黃埔區政府委託執行土地收回（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
「土地收回」	指	土儲中心根據補償合同將收回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及附屬建築物收回（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
「利路投資」	指	廣州利路實業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交通集團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利新投資」	指	廣州利新實業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交通集團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 C3 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路費收入淨額」	指	已扣除相關稅項之路費收入
「各訂約方」	指	深灣基建、利路投資、利新投資及深圳潤投的統稱，各稱為「訂約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珠三角」	指	珠江三角洲
「項目土地」	指	位於新塘立交廣深高速公路兩側的土地（地塊編號：83101203A19206）（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公告所披露）
「代理人」	指	廣州市黃埔區人民政府雲埔街道辦事處和廣州東進新區開發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
「收回土地」	指	兩幅位於中國廣州市黃埔區蘿崗立交（即在廣深高速公路廣州段）的地塊，已確認地塊總面積為 294,540.09 平方米（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
「人民幣」	指	中國之法定貨幣 — 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 0.1 元的普通股份
「股東」	指	本公司之股東
「深灣基建」	指	深灣基建（深圳）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本公司為投資新塘合營企業而成立
「深高速」	指	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 H 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548），而 A 股於上海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0548）
「深國際」	指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152）
「深圳潤投」	指	深圳市潤投諮詢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深投控」	指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總上限」	指	各訂約方對新塘合營企業作出的最高注資總額（無論透過註冊資本、股東借款或任何其他性質）不得超過人民幣 68 億元（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的公告所披露）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之法定貨幣 — 美元
「新塘合營企業」	指	廣州臻通實業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為開發項目土地的合營企業公司。現時由深灣基建、利路投資、利新投資及深圳潤投分別持有其 15%、20%、5% 及 60% 股權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廖湘文先生(主席)、吳建明先生(執行總經理)、吳成先生(副總經理)及劉繼先生(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思燕女士及王軒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程如龍先生、簡松年先生及薛鵬先生。